

山东省齐都公安局警用无人机侦察设备购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0000201902005047]



采 购 人：山东省齐都公安局

代理 机构：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项目说明.....	17
第四章	公开报价、磋商、成交.....	28
第五章	合同格式.....	33
第六章	响应文件附件部分格式.....	3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人：山东省齐都公安局 地 址：淄博市临淄区金山镇胜利路 5 号

联系方式：0533-5982159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奥体中路 4267 号

联系方式：0531-69982888-619

二、采购项目名称：山东省齐都公安局警用无人机侦察设备购置

采购项目编号：SDGP370000201902005047

采购项目分包情况：

标包	货物名称	数量	用途	供应商资格要求	预算金额
无	警用无人机侦察设备购置	1 宗	详见磋商文件	<p>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备本磋商文件要求的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供应商；</p> <p>2、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中规定的条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3、投标供应商在购买磋商文件前，应按照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填报信息等有关的规定，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系统中填报供应商基本信息；</p> <p>4、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山东 (www.creditsd.gov.cn) 网站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磋商；</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31.9308 万元

三、获取谈判（磋商）文件

1. 时间：2019年9月17日8时30分至2019年9月23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济南市工业南路与奥体中路交叉口向南100米路西四楼）418室

3. 方式：购买磋商文件时须携带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网站信用查询截图（加盖公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以上文件须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各一套。注：投标人务必到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ndong.gov.cn）上进行注册，并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成功，且向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登记购买招标文件后，方可视为报名成功。报名时提交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4. 售价：300/本，磋商文件售出不退。

四、公告期限：2019年9月17日至2019年9月23日

五、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9年9月27日09时30分至2019年9月27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济南市奥体中路与工业南路交叉口向南100米路西）四楼开标室

六、谈判（磋商）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9年9月27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济南市奥体中路与工业南路交叉口向南100米路西）四楼开标室

七、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曦

联系方式：0531-69982888-619

发布人：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19年9月16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山东省齐都公安局警用无人机侦察设备购置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付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期起 30 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成 采购范围：具体内容见本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项目说明。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采购预算	131.9308 万，若超出预算作无效报价处理。
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报价有效期	开标后 90 日历日
7	履约保证金	无
8	投标保证金	无
9	响应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 三份副本（报价文件不予退还），单独密封的电子文档一份，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一式三份
10	勘察现场	自行勘察
11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并供货完毕后经乙方安装、培训、调试并经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 2、货物费用在全部结算之前，须向采购人合同金额的 5%（允许担保函形式缴纳）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无服务质量问题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2	递交响应文件 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上午 10：00 整（北京时间） 地点：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济南市奥体中路与工业南路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西）四楼开标室
13	公开报价 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上午 10：00 整（北京时间） 地点：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济南市奥体中路与工业南路交叉口向南 100 米路西）四楼开标室

14	评审办法	<p>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中确定的评分办法综合评定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根据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p>
15	小型、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p>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对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下同）、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投标进行价格扣除须符合以下条件：</p> <p>（1）中小企业须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p> <p>（2）监狱企业须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关于监狱企业的定义。</p> <p>（3）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或相关监狱企业证明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放入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中小微企业证明材料，如财务报表等，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p> <p>（4）投标人投标产品非投标人制造的，另须提供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相关监狱企业证明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放入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中小微企业证明材料，如财务报表等，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p> <p>（5）响应文件须列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明细表（见附件），并符合制表要求。</p> <p>注：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或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p>
16	节能环保有关政策	<p>节能、环保产品评审要求</p> <p>1、按国家有关节能环保政策执行（依据（鲁财库【2007】32号）文）；</p>

		<p>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将分别给予价格扣除；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应按照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填报。</p> <p>2、价格优惠幅度：</p> <p>（1）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价格给予 4%加分；</p> <p>（2）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技术给予 4%加分；</p> <p>（3）环保产品价格给予 4%加分；</p> <p>（4）环保产品技术给予 4%加分。</p> <p>3、节能产品试制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p>
17	促进残疾人就业有关政策	<p>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招标活动中，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招标政策；价格扣除幅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给予 6%扣除。用扣除后的评审报价参与评审。</p> <p>1、若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开标现场提供原件）注：1.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收社会监督。</p> <p>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若投标人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并放入资格审查文件内。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要提供声明函。</p>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择成交供应商。

2、说明

2.1 “采购人”系指山东省齐都公安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响应磋商并参加报价竞争的单位。

2.4 “成交供应商”系指由磋商小组综合评审确定的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3、合格的供应商（供应商资格）

符合以下条件的供应商，为合格供应商：

3.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提供的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真实有效；

3.3 向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

3.4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资金实力和专业技术能力；

3.7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9 本项目不接受有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供应商报价；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1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3.13 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4、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报价文件与递交报价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最终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报价文件不予退还。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取得及处置

5.1 供应商应从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从他处复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或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均为无效。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应作保密处置，不得向他人泄露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任何内容。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提高或压低报价。若出现上述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此次采购活动。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竞争性磋商公告

6.2 供应商须知

6.3 项目说明

6.4 公开报价、磋商、成交

6.5 合同格式

6.6 响应文件附件部分格式

6.7 封面及封口格式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需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供应商。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7.2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修改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上述每一供应商。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答复。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当日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逾期不确认视为认同。澄清或答复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在规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报价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报价有可能被拒绝或被视为无效。

9、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报价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响应文件由报价函部分、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四部分组成。

9.1 报价函部分

9.1.1 报价函

9.1.2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加报价，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9.1.3 报价一览表

9.2 资格审查部分

9.2.1 营业执照；

9.2.2 组织机构代码证；

9.2.3 税务登记证；

（如三证合一仅需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9.2.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本项目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 2019 年 9 月 16 日至 2019 年 9 月 27 日。

9.2.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二）及身份证，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报价，提供法定代表人证书复印件或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9.2.6 2019 年任一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9.2.7 财务状况（近两年（2017 年度、2018 年度）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行 2019 年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9.3. 商务部分

9.3.1 附有内容完整的培训方案

9.3.2 供应商的企业实力、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等。

9.3.3 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时间和安装调试完成时间。

9.3.4 售后服务

9.3.4.1 供应商必须提供成交货物齐全的资料(进口货物必须包括中文和英文的使用说明、安装手册、维修手册、专用工具和相应质检手续证明文件)；

9.3.4.2 供应商对所有货物负责集成、调试；

9.3.4.3 供应商应提供及时、迅速、优质的服务，迅速快捷地提供货物的备品备件，并保证采购人能够及时买到货物所需的备品备件和易损件；

9.3.4.4 货物出现故障后，响应及排除故障时间；

9.3.4.5 供应商对提供的所有货物，明确质保期限。质保期内，除人为因素损坏外，全部免费维修；

9.3.4.6 质保期以后的维修、维护内容及服务方式、范围和收费等情况；

9.3.5 优惠条款；

9.3.6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9.4 技术部分

9.4.1 货物的型号（规格）、详细配置、主要技术指标及性能详细说明；；

9.4.2 技术偏离表；

9.4.3 所报货物的实验报告、检测报告、制造标准等详细资料。

9.4.4 报价时请按照标书提供的报价单位进行报价。

9.4.5 货物的技术服务、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10、 响应文件的编写方式

10.1 响应文件按以上顺序**胶装**成册，并在首页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10.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复印。

10.3 “报价一览表”用 A4 幅面，竖版。

11、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本项目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使用中文。

11.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响应文件的密封及递交

12.1 响应文件的签署

供应商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报价一览表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2.2 响应文件及电子文档的密封和标记

12.2.1 供应商应准备四份纸质响应文件，一份正本和三份副本。在每一份响应

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如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2.2.2 为方便开标、唱标，请报价单位另外准备三份“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在封面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报价一览表、项目名称、所投包号、投标人名称。

12.2.3 供应商在递交纸质响应文件时须一并递交该响应文件的电子文档（word 或 PDF），建议 U 盘存储，单独密封。

12.2.4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保证金退付表分别密封，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

12.2.4.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12.2.4.2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地址、电话、传真；

12.2.4.3 包封内容（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保证金退付表）；

12.2.4.4 每一密封封面上注明“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13、响应文件的递交

13.1 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提交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3.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后，供应商在签到处进行签到。

13.3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13.4 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4、响应文件截止期及修改、补充和撤回

1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14.2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任何补充或修改的内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份数和密封要求同响应文件一致。

14.2.1 响应文件不能在报价截止时间之后进行修改、补充。

14.2.2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日历日），供应商在有效期内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15、报价要求

15.1 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15.2 第一次报价超预算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15.3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的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被拒绝。

15.4 供应商的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提出的工作范围及要求的全部内容，并达到采购人验收标准的所有费用，任何错报、漏报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5.5 响应文件的单价和金额应全部以人民币报出，报价中所有单价取小数点后两位。为完成本项目而进行的合理支付均以人民币形式结算。

15.6 供应商应充分熟悉本项目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本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16、报价错误的修正

16.1 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正本及分项报价合计不符时，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16.2 如果大写的金额和小写的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的金额为准。

16.3 供应商须提供分项单价和报价总价，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7、报价有效期

17.1 从报价截止之日，报价有效期为 90 天（日历日）。

17.2 特殊情况下，在磋商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应当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磋商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成交服务费

18.1 磋商保证金

18.1.1 磋商保证金：无

18.2 履约保证金

18.2.1 本次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详见前附表。

18.2.2 履约保证金应在签订合同前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

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给采购人。若以电汇、支票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

18.2.3 履约保证金在货物交付验收合格 12 个月无质量问题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20 日内无息退还。

18.3 成交服务费：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按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货物类收费标准收取成交服务费，不足 5000 元按 5000 元收取。

18.4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自己所有与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9、无效报价

19.1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

19.1.1 未按规定报价。

19.1.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装订、密封、盖章的。

19.1.3 报价一览表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19.1.4 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19.1.5 供应商不参加公开唱价仪式及磋商事宜的。

19.1.6 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

19.1.7 响应文件载明的期限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19.1.8 响应文件载明的付款方式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19.1.9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9.1.10 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加“★”条款。

19.1.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9.2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报价不仅被视为无效，而且采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供应商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9.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9.2.2 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19.2.3 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19.2.4 供应商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19.2.5 在整个报价、评审过程中，报价单位有企图影响评审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或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供应商或恶意串通的。

19.2.6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9.2.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0、处罚、质疑

20.1 处罚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20.1.1 开标后在报价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其报价；

20.1.2 成交供应商未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0.1.3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20.1.4 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0.1.5 成交供应商不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20.1.6 成交供应商其它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20.2 质疑

20.2.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0.2.2 供应商认为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超出期限不予受理。

20.2.3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如有）、磋商公告发布时间、开标时间；

(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3) 质疑相关证明文件或证明材料；

(4)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5) 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

姓名章等。

20.2.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0.2.5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20.2.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主管部门投诉。

21、保密和披露

21.1.1 供应商自领取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21.1.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的人员或与评审有关的人员披露。

21.1.3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成交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22、解释权

22.1 本次采购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

第三章 项目说明

货物参数

一、四旋翼载重飞行无人机（1套）

名称	技术参数
无人机	<p>机身结构：机臂可折叠，起落架可伸缩 轴距≤1100mm 无人机重量≤7.5kg，不含电池 最大任务载荷≥14kg 最大平飞速度≥60km/h 最大续航时间≥60分钟 支持双电池供电 悬停精度≤0.85m 航迹控制精度：水平≤0.5m 垂直≤0.5m 有效测控距离≥5km 支持远距离定向平板天线 支持远距离自动跟踪天线 最大爬升速度≥5m/s 支持自定义限高限远和返航高度 具备快拆平台，支持第三方设备安装 机身防护等级≥IP43 支持低电返航 支持链路中断返航 支持 RTK 模块 支持 SDK 二次开发 安全箱防护等级≥MIL-STD-810E</p>
警用五合一挂载单元	<p>包含高空探照灯模块、抛投模块、高空喊话模块、高亮爆闪警灯模块、LED 高亮显示屏模块及一体式智能挂载控制板，可通过飞行软件及管控平台对控制板发出指令，控制板控制各载荷模块的开启、关闭及相关功能 高空探照灯模块 光源类型：氙气灯，功率≥55W，射程≥1Km。支持手动控制角度调整及自动跟随两种功能。 抛投模块 最大抛投重量≥10kg；操控传输距离≥5Km；支持通过飞行软件一键抛投（不使用遥控器外挂设备控制）。 高空喊话模块 喇叭功率/电压：50W/12V；通信距离≥4km；典型工作高度：50-100m，飞行高度 50m 时，地面音量≥80 分贝；最大音量≥120 分贝。 高亮爆闪警灯模块 光源类型：LED，单个功率≥35 瓦。 LED 高亮显示屏模块 重量≤500g 尺寸约长 50cm 宽 15cm 内置锂电池独立供电，续航≥1.5 小时。 安装接口兼容大疆等主流云台接口。 可以配套大疆 M210、如风等主流无人机 信息显示可静止、切换、滚屏。 显示屏支持同地面站文字传输。</p>
附件	每架无人机增配原装智能飞行电池 2 组、备用原装桨叶 1 套、128G 高速存储卡套装一套、原装副遥控器 1 个。

二、专业型侦查无人机（2套）

名称	技术参数
飞行器	<p>外形尺寸（展开-包含桨叶和起落架）：约 883×886×398 mm 外形尺寸（折叠-不包含桨叶和起落架）：约 722×282×242 mm</p>

	<p>对称电机轴距：约 640mm 重量：≤ 4.8 kg（含两块 原装 电池） 最大载重：1.34 kg 最大起飞重量：6.14 kg 工作频率：2.4000-2.4835 GHz 5.725-5.850 GHz 发射功率（EIRP）：2.4 GHz：≤ 26 dBm（NCC/FCC）； ≤ 20 dBm（CE/MIC）； ≤ 20 dBm（SRRC） 5.8 GHz：≤ 26 dBm（NCC/FCC）； ≤ 14 dBm（CE）； ≤ 26 dBm（SRRC） 悬停精度（P-GPS）：垂直：±0.5 m（下视视觉系统启用：±0.1 m）水平：±1.5 m（下视视觉系统启用：±0.3 m） 最大旋转角速度：俯仰轴：300°/s；航向轴：120°/s 最大俯仰角度(下置双云台 / 上置云台)：30°（S 模式）30°（P 模式）25°（P 模式且前视视觉系统启用）30°（A 模式） 最大俯仰角度（下置单云台）35°（S 模式）30°（P 模式）25°（P 模式且前视视觉系统启用）30°（A 模式） 最大上升速度（垂直）：5 m/s 最大下降速度（垂直）：3 m/s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下置双云台/ 上置云台）：73.8 km/h（S 模式/A 模式）61.2 km/h（P 模式）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下置单云台）81 km/h（S 模式/A 模式）61.2 km/h（P 模式）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3000 m 最大可承受风速：12 m/s 最大飞行时间：34 分钟（空载）；24 分钟（起飞重量 6.14 kg） 支持云台安装方式：下置单云台（云台接口I），下置双云台，上置云台 IP 防护等级：IP43 GNSS：GPS+GLONASS 工作环境温度：-20° 至 50° C 前视视觉：前视传感器障碍物感知范围：0.7-30 m FOV：水平 60°，垂直 54° 下视觉：飞行速度测量范围：≤10 m/s（高度 2 m，光照充足） 高度测量范围：≤10 m 精确悬停范围：≤10 m 超声波高度测量范围：0.1-5 m 顶部红外感知：障碍物感知范围：0-5 m FOV：±5°</p>
遥控器	<p>工作频率：2.4000-2.4835 GHz 5.725-5.850 GHz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NCC/FCC：8 km CE/MIC：5 km SRRC：5 km 发射功率（EIRP）：2.4 GHz：≤ 26 dBm（NCC/FCC）； ≤ 20 dBm（CE/MIC）； ≤ 20 dBm（SRRC）5.8 GHz：≤ 26 dBm（NCC/FCC）； ≤ 14 dBm（CE）； 26 dBm（SRRC） 供电方式：原装外置智能电池 功耗（最大）：13 W（不向显示设备供电） USB 接口供电电流/电压：1 A= 5.2 V（最大） 工作环境温度：-20° C 至 50° C</p>
地面站	<p>屏幕尺寸：≥7.80英寸 触摸屏：IPS 屏幕,支持多点触控 分辨率：2048X1536 亮度：2000 cd/m² 操作系统：≥Android 5.1系统 支持手机App 存储空间：ROM 128 GB 接口：HDMI（支持3840*2160输出），双MicroSD卡槽，Micro-USB and USB-C 网络：WIFI频段：2.4G, 5.2G&5.8G 协议：802.11b、802.11g、802.11n(HT20)、802.11a, 支持4G模块 GPS：GPS/GLONASS 陀螺仪：内置；指南针：内置；扬声器：内置；光感：内置；MIC：内置</p>

	电池：外置可拆 内置电池：980 mAh, 3.7V 外置电池：4920 mAh, 7.6V 工作环境温度：-20℃到40℃ 4K 解码能力：H.264 4k 30fps / H.265 4k 60fps
原装智能电池	容量：≥7600 mAh 电压：22.8V 电池类型：LiPo 6S 能量：≥170Wh 工作环境温度：-20° C 至50° C 存放环境温度：5℃ 至 40℃ 最大充电功率：180 W （两个为一组，按组使用）
附件	每架无人机增配：原装智能电池组2组；车载充电器1套；备用原装桨叶1套；128G高速存储卡1张；原装副遥控器1个。

三、刑侦绘图专业无人机（3套）

名称	技术参数
飞行器	重量：（含桨和电池）≤1400 g 轴距：350 mm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6000 m 最大上升速度：6 m/s（自动飞行）；5 m/s（手动操控） 最大下降速度：3 m/s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50 km/h（定位模式）；58 km/h（姿态模式） 最大可倾斜角度：25°（定位模式）；35°（姿态模式） 最大旋转角速度：150° /s（姿态模式） 飞行时间：约 30 分钟 工作环境温度：0℃至 40℃ 工作频率：2.400 GHz 至 2.483 GHz（欧洲，日本，韩国） 5.725 GHz 至 5.850 GHz（中国，美国）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EIRP）：2.4 GHz：≤20dBm 5.8 GHz：≤26dBm 悬停精度：启用 RTK 且 RTK 正常工作时： 垂直：±0.1 m；水平：±0.1 m 未启用 RTK： 垂直：±0.1 m（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 ±0.5 m（GNSS 定位正常工作时） 水平：±0.3 m（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 ±1.5 m（GNSS 定位正常工作时） 图像位置补偿：相机中心相对于机载D-RTK天线相位中心的位置，体轴系下：（36, 0, 192）mm， 照片EXIF坐标已补偿。体轴系的XYZ轴正向分别指向飞行器前、右、下方。
镜头	影像传感器：1 英寸 CMOS；有效像素 2000 万（总像素 2048 万） 镜头：FOV 84°；8.8 mm / 24 mm（35 mm 格式等效）； 光圈 f/2.8 - f/11；带自动对焦（对焦距离 1 m - ∞） ISO 范围：视频：100 - 3200（自动）；100 - 6400（手动）； 照片：100 - 3200（自动）；100 - 12800（手动） 机械快门：8 - 1/2000 s 电子快门：8 - 1/8000 s 照片最大分辨率：4864×3648（4:3）；5472×3648（3:2） 录像分辨率：H.264, 4K: 3840×2160 30p 设计总画幅：5640×3710 有效画幅：5472×3648 视频最大码流：100 Mbps

	<p>照片格式：JPEG 视频格式：MOV 支持文件系统：FAT32；exFAT 支持存储卡类型：写入速度≥ 15 MB/s，传输速度为 Class 10 及以上或达到 UHS-1 等级的 microSD 卡，最大支持 128 GB 容量 工作环境温度：0°C至 40°C</p>
GNSS	<p>单频高灵敏度 GNSS：GPS+BeiDou+Galileo（亚洲地区）； GPS+GLONASS+Galileo（其他地区） 多频多系统高精度 RTK GNSS： 使用频点：GPS：L1/L2； GLONASS：L1/L2； BeiDou：B1/B2； Galileo：E1/E5 首次定位时间：≤ 50 s 定位精度：垂直 1.5 cm + 1 ppm（RMS）； 水平 1 cm + 1 ppm（RMS） 1 ppm 是指飞行器每移动 1 km 误差增加 1 mm</p>
遥控器	<p>工作频率：2.400 GHz 至 2.483 GHz（欧洲，日本，韩国） 5.725 GHz 至 5.850 GHz（中国，美国）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EIRP）： 2.4 GHz CE / MIC / KCC：≤ 20 dBm 5.8 GHz SRRC / FCC：≤ 26 dBm 信号最大有效距离： FCC：7 km； SRRC / CE / MIC / KCC：5 km（无干扰、无遮挡） 功率：16 W（典型值） 显示设备：5.5 英寸屏幕，分辨率 1920\times1080，亮度 1000 cd/m²，Android系统 内存：4G RAM+16G ROM 工作环境温度：0°C至 40°C</p>
原装智能飞行电池	<p>容量：5870 mAh 电压：15.2 V 电池类型：LiPo 4S 能量：89.2 Wh 工作环境温度：-10°C至 40°C 最大充电功率：160 W</p>
绘图平台模块	<p>1、支持自主航线规划 对规划的目标测区生成朝向测区的 5 组不同角度的航线：下视、左视、右视、前视、后视。5 个航线任务自动分别执行。 2、模型重建 （1）实时建图 二维建图航拍任务，支持实时真正射处理，并可对农村和城市等不同场景做对应优化 （2）二维重建 全自动完成二维，所有参数均内置，无需用户设定 3、照片定位 （1）. 可查看该模型的对应的所有拍照点 （2）. 点击模型上任意一处，该处对应的拍照点会 highlight，同时每个拍照点的原图会展示，选中任意一张原图，该图对应的拍照点会再 highlight 4、标注与测量（点、线、面、体积） （1）. 可对二维地图或三维模型进行坐标点、线、面或体积的测量。 （2）. 二维地图可测量坐标点的经纬度、单线段或多线段的直线距离、多边形的面积</p>

	<p>(3). 三维模型可测量坐标点的经纬度和高度；单线段的水平距离、垂直距离、直线距离、多线段的直线距离；多边形的投影面积和多边形的体积（根据不同的基准面（平均面、最低点）得出测量结果）</p> <p>(4). 测量结果可进行标注并保存，同时支持导出到 excel 文档</p> <p>5、限飞功能/NFZ</p> <p>(1). 更新限飞区的显示（更新静态限飞区、支持联网状态下动态限飞区的更新）</p> <p>(2). 支持查看限飞解禁证书，并选择开启或关闭</p> <p>(3). 支持跳转到官网进行限飞解禁申请</p> <p>6、相对高度</p> <p>航线任务规划时，支持设置起飞点到测区的相对高度，执行实际测区的重叠率</p> <p>7、协调转弯</p> <p>航点飞行任务时，可协调转弯，调节除起始点以外的航点的转弯半径</p> <p>8、建图精度：满足 GB/T 7930-2008 1:500 地形图航空摄影测量内业规范（简称“1:500 规范”）的精度要求</p> <p>9、实际精度与影像采集的环境光照、场景纹理、飞行高度及使用的建图软件等多方面因素有关。</p> <p>10、地面采样距离（GSD）：$(H/36.5) \text{ cm/pixel}$，H 为飞行器相对于拍摄场景的飞行高度（单位：米）</p> <p>11、采集效率：单次飞行最大作业面积约 1 km²（飞行高度 182 m，即 GSD 约 5 cm/pixel，满足 1:500 规范要求）</p> <p>12、可控转动范围：俯仰：-90° 至 +30°</p> <p>13、速度测量范围：飞行速度 $\leq 14 \text{ m/s}$（高度 2 米，光照充足）</p> <p>14、高度测量范围：0 - 10 m</p> <p>15、精确悬停范围：0 - 10 m /16、障碍物感知范围：0.7 - 30 m（$\geq 15 \text{ lux}$，室内日光灯正常照射环境）</p>
附件	每架无人机增配：大容量原装电池组 2 组；车载充电器 1 套；备用原装桨叶 1 套；128G 高速存储卡 1 张

四、普通型侦查无人机（5 套）

名称	技术参数
飞行器	<p>尺寸（长×宽×高）：约214×91×84mm（折叠）322×242×84mm（展开）</p> <p>起飞重量（无配件）：905 g</p> <p>对角线轴距：354 mm</p> <p>最大上升速度：5 m/s（S 模式，带遥控）4 m/s（P 模式）4 m/s（S 模式，带配件，带遥控）4 m/s（P 模式，带配件）</p> <p>最大下降速度：3 m/s（S 模式，带遥控）3 m/s（P 模式）</p> <p>最大水平飞行速度： 72km/h（S 模式，海平面附近无风环境）50km/h（P 模式，海平面附近无风环境）</p> <p>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 米</p> <p>最长飞行时间：31 分钟（无风环境 25km/h 匀速飞行）</p> <p>最长悬停时间：29 分钟（无风环境）27 分钟（打开夜航灯）28 分钟（关闭夜航灯）22 分钟（打开探照灯）26 分钟（关闭探照灯）25 分钟（打开喊话器）26 分钟（关闭喊话器）</p> <p>最大可抗风速：5 级风</p> <p>最大可倾斜角度：35°（S 模式，需搭配遥控器）25°（P 模式）</p> <p>工作环境温度：-10℃ 至 40℃</p> <p>悬停精度：垂直：$\pm 0.1 \text{ m}$（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pm 0.5 \text{ m}$（GPS 正常工作时） 水平：$\pm 0.3 \text{ m}$（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pm 1.5 \text{ m}$（GPS 正常工作时）</p> <p>工作频率：2.400-2.4835 GHz；5.725-5.850 GHz</p> <p>发射功率（EIRP）：2.400 - 2.4835 GHz FCC：$\leq 26 \text{ dBm}$；CE：$\leq 20 \text{ dBm}$；SRRC：$\leq 20 \text{ dBm}$；MIC：$\leq 20 \text{ dBm}$ 5.725 - 5.850 GHz FCC：$\leq 26 \text{ dBm}$；CE：$\leq 14 \text{ dBm}$；SRRC：$\leq 26 \text{ dBm}$</p> <p>机载内存：24GB</p>
云台相	影像传感器 1/2.3英寸CMOS；有效像素1200万

机	<p>镜头 视角：约83°（24mm）；约48°（48mm） 等效焦距：24-48 mm 光圈：f/2.8（24mm）-f/3.8（48mm） 对焦点：0.5 m 至无穷远 ISO范围 视频：100-3200 照片：100-1600（自动）100-3200（手动） 快门速度 电子快门：8 - 1/8000 s 最大照片尺寸：4000×3000 照片拍摄模式：单张拍摄 多张连拍（BURST）：3/5/7 张 自动包围曝光（AEB）：3/5 张 @0.7EV 步长 定时拍摄（间隔：2/3/5/7/10/15/20/30/60 秒 RAW：5/7/10/15/20/30/60 秒） 录像分辨率 4K：3840×2160 24/25/30p 2.7K：2688×1512 24/25/30/48/50/60p FHD：1920×1080 24/25/30/48/50/60/120p 视频最大码流 100Mbps 色彩模式 D-Cinelike 支持文件系统 FAT32；exFAT 图片格式 JPEG，DNG（RAW） 视频格式 MP4 / MOV（MPEG-4 AVC/H.264，HEVC/H.265）</p>
遥控器	<p>工作频率 2.400 - 2.483 GHz；5.725 - 5.850 GHz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 2.400 - 2.483 GHz；5.725 - 5.850 GHz FCC：8000m CE：5000m SRRC：5000m MIC：5000m 工作环境温度 0°C 至 40°C 发射功率（EIRP） 2.400 - 2.4835 GHz FCC：≤26 dBm；CE：≤20 dBm；SRRC：≤20 dBm；MIC：≤20 dBm 5.725 - 5.850 GHz FCC：≤26 dBm；CE：≤14 dBm；SRRC：≤26 dBm 内置电池 3950mAh 工作电流/电压 1800mA = 3.83V 移动设备支架 厚度 6.5-8.5 mm，最大长度 160 mm 遥控器尺寸（普通版）折叠：145×80×48mm（长×宽×高） 展开：190×115×100mm（长×宽×高） 支持接口类型 Lightning，Micro USB（Type-B），USB Type-C™</p>
原装自加热智能电池	<p>容量：3850 mAh 典型电压：15.4V 满充电压：17.6V 电池类型：LiPo 能量：59.29 Wh 充电环境温度：5°C - 40°C 工作温度：-10°C到40°C 加热方式：手动加热；自动加热 加热温度：-10°C到6°C 加热时间：500秒（最长时时间） 加热功率：55W（最大） 充电时间：90分钟 最大充电功率：80W</p>
喊话器	<p>外形尺寸：约68×55×65 mm 接口：USB Micro-B 功率：最大 10W 分贝（国际标准）：100dB @ 1m 以内 码流：16kbps</p>

夜航灯	外形尺寸：68mm×40mm×27.8mm 接口：USB Micro-B 功率：平均 1.6W 工作范围：5000 米 发光强度：最小方向：55cd； 上半球平均发光强度：157cd
探照灯	外形尺寸：68×60×41mm 接口：USB Micro-B 工作范围：30 m 功率：最大 26W 照度：FOV17°，最大值：11lux @ 30 米直射
附件	每架无人机增配：大容量原装电池组 2 组；车载充电器 1 套；备用原装桨叶 1 套；128G 高速存储卡 1 张；5.5 英寸高亮显示屏，内置 HDMI 接口，含原装支架。

五、教练无人机（5 套）

名称	技术参数
机型	采用优化设计，可为各种飞控系统及配件提供充足的安装空间。 电路板：高强度复合 PCB 电路板 机身重量≤300g 对称电机轴距≤450mm 起飞重量≥1600g
附件	每套训练机增配备用原装机臂 1 套、桨叶 1 套、电机 1 套，GPS 支架 1 套、备用电路板 1 套、备用电池 3 组、备用起落架 1 套。同上

六、30 倍变焦云台相机（2 个）

名称	设备参数
相机参数	<p>传感器：CMOS，1/2.8"</p> <p>有效像素：213万</p> <p>镜头：30倍光学变焦镜头 F=4.3mm—129mm（29-872mm等效焦距） F1.6—F4.7</p> <p>变焦移动速度： - 光学广角—光学长焦：4.6秒 - 光学广角—数码长焦：6.4秒 - 数码广角—数码长焦：1.8秒</p> <p>聚焦移动时间： 无限远—最近端（∞—near）：1.1秒</p> <p>FOV：63.7°—2.3°</p> <p>数字变焦：6倍</p> <p>最小对焦距离：10 mm - 1200 mm</p> <p>图像存储格式：JPEG</p> <p>视频存储格式：MOV，MP4</p> <p>工作模式：拍照模式，录像模式，回放模式</p> <p>拍照模式：单拍，连拍（3/5张），定时拍（2/3/4/7/10/15/20/30秒）</p> <p>曝光模式：程序自动曝光，手动曝光，快门优先曝光，光圈优先曝光</p> <p>曝光补偿：±2.3（以1/3 为步长）</p> <p>测光模式：中央重点测光，点测光（点测光区域可选 12x8）</p> <p>测光锁定（AE Lock）：支持</p> <p>电子快门速度：1/30-1/6000 秒</p> <p>白平衡：自动（AWB），晴天，阴天，白炽灯，手动白平衡（2000K-10000K）</p> <p>视频字幕：支持</p> <p>指点变焦：支持</p>

	指点变焦单击变焦范围：1-5 除雾：支持 一键缩放到单倍图像：支持 抗闪烁：自动，50Hz，60Hz PAL/NTSC制式：支持 支持的存储卡类型：最大支持64GB，传输速度为Class 10 及以上或达到UHS-1 评级的Micro SD 卡 支持文件系统：FAT32 exFAT
云台参数	角度抖动量：±0.01° 安装方式：可拆式 可控转动范围：俯仰：+30° 至 -90° ， 平移：±320° 结构设计范围：俯仰：+50° 至 -140° ， 平移：±330° ， 横滚：+90° 至 -50° 最大控制转速：俯仰：120°/s， 平移：180°/s

七、双光热成像相机（2套）

名称	设备参数
总体参数	尺寸：25 mm 镜头款：约123.7×112.6×127.1 mm 其他镜头款：约 118.02×111.6×125.5 mm
云台参数	角度抖动量：±0.01° 安装方式：可拆式 可控转动范围：俯仰：+30° 至 -90° ； 平移：±320° 结构设计范围：俯仰：+45° 至 -130° 平移：±330° 横滚：-90° 至+60° 最大控制转速：俯仰：90°/s； 平移： 90°/s
热成像相机	热成像器：非制冷氧化钒 (VOx) 微测热辐射计 FPA/数字视频显示格式：640×512； 336×256 数字变焦：640×512：1x, 2x, 4x, 8x 336×256：1x, 2x, 4x 像元间距：17 μm 波长范围：7.5-13.5 μm 最高帧率：30 Hz 可出口帧率：≤9 Hz 灵敏度 (NEΔT)：≤50 mk @ f/1.0 场景范围(高增益)：640×512：-25° 至 135°C 336×256：-25° 至 100°C 场景范围(低增益)：-40°至 550°C 存储：MicroSD 卡 照片格式：JPEG, TIFF, R-JPEG 视频格式：8 bit: MOV, MP4 ; 14 bit: TIFF 序列, SEQ
可见光相机	传感器：1/1.7" CMOS 有效像素：1200万 镜头：主镜头 焦距 8 mm FOV 57.12° × 42.44° 数字变焦：1x, 2x, 4x, 8x (仅实时图传) 照片格式：JPEG 视频格式：MOV, MP4 视频分辨率：4K Ultra HD: 3840×2160 29.97p FHD: 1920×1080 29.97p 工作模式：拍照, 视频录制, 回放 拍照模式：单张, 多张连拍(3/5 张/秒), 定时拍摄(2/3/4/7/10/15/20/30 秒) 视频标注：支持

	防闪烁：自动，50 Hz，60 Hz 存储：MicroSD 卡 最大容量：128 GB. UHS-3 或以上等级。推荐型号：Sandisk Extreme 16/32 GB UHS-3 microSDHC；Sandisk Extreme 64/128 GB UHS-3 microSDXC 支持的文件系统：FAT 32，exFAT
图像处理 和显示 控制	支持图像优化： 支持数字图像增强： 支持极性控制（黑热/白热）： 支持彩色和单色调色板（LUT）：

八、高清定焦云台相机（3套）

名称	设备参数
总体参数	尺寸：约140×98×132 mm
相机参数	支持的镜头： DJI MFT 15mm/1.7 ASPH（需安装配重圈和遮光罩） Panasonic Lumix 15mm/1.7（需安装配重圈和遮光罩） Panasonic Lumix 14-42mm/3.5-5.6 HD Olympus M.Zuiko 12mm/2.0（需安装配重圈） Olympus M.Zuiko 17mm/1.8（需安装配重圈） Olympus M.Zuiko 25mm/1.8 Olympus M.Zuiko 45mm/1.8 Olympus M.Zuiko 9-18mm/4.0-5.6 传感器：CMOS，4/3”；有效像素：2080万 FOV：72°（配合DJI MFT 15mm/1.7 ASPH） 图像分辨率：4:3，5280×3956 16:9，5280×2970 视频分辨率 画幅比 17:9 CinemaDNG 4K DCI：4096×2160 23.976/24/25/29.97p，12-bit，全视角 4K DCI：4096×2160 50/59.94p，10-bit，窄视角 H.264 4K DCI：4096×2160 23.976/24/25/29.97/47.95/50/59.94p H.265 4K DCI：4096×2160 23.976/24/25/29.97p 画幅比 16:9 CinemaDNG 5.2K：5280×2972 23.976/24/25/29.97p，12-bit，全视角 4K Ultra HD：3840×2160 23.976/24/25/29.97p，12-bit，全视角 4K Ultra HD：3840×2160 50/59.94p，10-bit，窄视角 ProRes 4K Ultra HD：3840×2160 23.976/24/25/29.97p，HQ/XQ，10-bit，全视角 H.264 4K Ultra HD：3840×2160 23.976/24/25/29.97/47.95/50/59.94p 2.7K：2720×1530 23.976/24/25/29.97p/47.95/50/59.94p FHD：1920×1080 23.976/24/25/29.97p/ 47.95/50/59.94p/119.88p H.265 4K Ultra HD：3840×2160 23.976/24/25/29.97p 2.7K：2720×1530 23.976/24/25/29.97p/47.95/50/59.94p FHD：1920×1080 23.976/24/25/29.97p/47.95/50/59.94p/119.88p 画幅比 2.44:1

	ProRes 5.2K: 5280×2160 23.976/24/25/29.97p, 10-bit, HQ, 全视角 H.264/H.265 4K Ultra HD: 3840×1572 23.976/24/25/29.97p 图像存储格式: DNG, JPEG, DNG+JPEG 视频存储格式: RAW, ProRes, MOV, MP4 工作模式: 拍照模式, 录像模式, 回放模式 拍照模式: Micro SD: 单拍, BURST 连拍 (3/5/7/10/14 张), AEB 连拍 (3/5 张), 定时拍摄 SSD: RAW BURST 连拍 (3/5/7/10/14/20/∞ 张) 曝光模式: 程序自动曝光, 手动曝光, 快门优先曝光, 光圈优先曝光 曝光补偿: ±3.0 (以1/3 为步长) 测光模式: 中央偏重点测光, 点测光 (点测光区域可选12x8) 测光锁定: 支持 电子快门速度: 8—1/8000秒 白平衡; 自动 (AWB), 晴天, 阴天, 白炽灯, 日光灯, 手动白平衡 (2000K-10000K) ISO范围: 100 - 6400 (视频) 100 - 25600 (照片) 视频字幕: 支持 抗闪烁: 自动, 50Hz, 60Hz PAL/NTSC 制式: 支持
配套云台	角度抖动量: ±0.01° 安装方式: 可拆式 控转动范围: 俯仰 : +40°至-130°; 平移±320°; 横滚: ±20°结构设计范围: 俯仰 : +50°至-140°, 平移: ±330°, 横滚: +90°至-50°。 最大控制转速: 俯仰: 180° /s; 平移: 270° /s; 横滚: 180° /s

九、喊话器 (2 个)

名称	设备参数
喊话器	适配专业型侦查无人机, 可直接挂载无人机云台接口。 能够实现实时喊话和录制内容重复播放 通讯距离 3-5km 工作环境-20—55°

十、照明灯 (2 个)

名称	设备参数
要求	适配专业型侦查无人机, 可直接挂载无人机云台接口。 支持常亮、闪烁、求救多种模式 额定功率: 4 W
LED 灯珠	系统电压: 6V 功率: 40W 光通量 10200lm 反光杯: 真空溅射镀银反光杯; 镜面 FOV: 15° 探照距离: 150m 探照面积: 1863m²@120 米飞行高度; 323m²@50 米飞行高度 光照度: 4LUX@120 米飞行高度; 10.2LUX@50 米飞行高度
激光指示器	激光功率: 5mW 激光人眼安全等级: Class 3A 波长: 620±10nm FOV: 1mrad 颜色: 红色

云台	轴数：3轴 角度抖动量：±0.01° 安装方式：可拆式 控制角度：Pitch：+90°to -90°，Yaw：±170° 最大控制速度：Pitch：60°/s，Yaw：60°/s
散热和适应温度	散热片：是 风扇：是 操作温度：-20°C-50°C 存储温度：-20°C-60°C

十一、4G 单兵图传手持终端（5 套）

名称	设备参数
4G 单兵图传手持终端	能够接入采购人在用图像平台 能够实现无人机前端影像通过 4G 单兵图传手持终端实时回传到采购人图像平台，可在指挥大厅屏幕显示影像，为指挥提供依据。

十二、飞行模拟器（6 套）

名称	设备参数
模拟器	可模拟警用四旋翼高空侦查飞行平台、四旋翼单兵执法无人机 1、四旋翼单兵执法无人机 2 等机型，可选择技能训练、任务训练等模式 使用与真实飞行平台同样的遥控器进行操作，操作方式培训与实操无差别 支持姿态模式、GPS 模式、运动模式切换 支持监视器视角、飞手第一人称视角和无人机第一视角切换 具有仿真环境设置，包括环境风、地效反应、模拟撞击等 免费质保≥3 年
附件	附带操控遥控器

十三、无人机综合在线管控平台（1 套）

名称	设备参数
管理平台	1、可实现无人机实时影像、地理位置、飞行航线、载荷传感单元信息实时回传至后台指挥中心。 2、可远程操作操控云台相机的角度及变焦功能。 3、支持控制挂载设备开启、关闭。 4、可以实现不少于 4 张照片的正射图拼接工作，最多可拼至 25 张图片。 5、飞行过程中实时显示无人机工况数据，工况数据包括飞行器坐标信息、地速信息等。 6、拍摄照片及视频自动添加时间戳、飞行姿态信息及 GPS 信息。能够下载原始图像原始视频，件可提取照片坐标信息。 7、具有一键升空自动拍照功能，自动计算高度间隔，定距拍摄。 8、支持图片上的任意两点间测距。 9、支持通过照片测量现场任意区域的实际面积。 10、具备拍摄照片及数据实时上传至指挥中心平台系统功能。 11、本次所采购无人机都可以由在线管控平台管控。

★开标现场需提供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与公安部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出具的所有无人机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中标后签订合同前需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此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第四章 公开报价、磋商、成交

一、响应文件的递交及公开报价仪式

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19年9月27日上午09:30-10:00（北京时间）

地点：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济南市奥体中路与工业南路交叉口向南100米路西）四楼开标室

2. 公开报价时间：2019年9月27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3.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响应文件的递交，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代表应签字确认。

4.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的代表参加。报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5. 开标时，由报价供应商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

6. 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报价单位名称、报价价格和报价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报价文件，开标时当众予以拆封、宣读。

7. 记录员将唱价内容记录并由报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

二、磋商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有关方面的专家以及采购人等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负责审阅响应文件，与各供应商进行商务、技术磋商，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或经采购人授权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磋商原则和评审办法

（一）磋商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竞争性磋商的基本原则，磋商小组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供应商。同时，在磋商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 统一性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统一的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2. 独立性原则：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磋商小组成员对出具的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物有所值原则：通过第一轮的公开报价，激发供应商展开竞争，进一步优化方案，并使报价符合预期目标。

4. 保密性原则：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 综合性原则：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成交供应商。

（二）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中确定的评分办法综合评定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根据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初步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检查。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报价保证金等进行审查，如果供应商出现没有按照要求提交全部资格证明文件或资格证明无效；未按要求提交报价保证金；报价有效期不足的；不参加报价仪式；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等情况，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磋商：磋商小组将与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参与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供应商进行再次报价**。供应商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磋商小组或采购人提出的要求进行承诺并再次以书面形式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

（2）最终报价后，重大偏离不允许被修正，但磋商小组将允许修正报价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评审过程保密

公开报价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意向等，均不向供应商或者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4、供应商瑕疵滞后的处理

（1）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采购代理机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报价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及/或纠正措施。

(2) 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订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在此情形下考虑维持原结果，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供应商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所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措施。

5、特殊情况下的磋商方法：如出现供应商达不到法定数量、最终报价全部超出项目预算、串通报价、全部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供应商互相诋毁，导致磋商小组无法磋商时，磋商小组有权停止磋商，否决所有报价，采购人报请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同意后可改用其它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四、磋商纪律

1、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2、磋商小组成员在磋商期间不得与供应商进行私下接触，不得私自离开磋商现场，如确需离开现场须在监督人的监督下进行，并按时返回。

3、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及结果的任何行为，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4、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内容在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前提下可进行修改，但最终报价必须以书面形式确认。

五、成交通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1、成交结果将在指定媒体上公示，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在报价有效期内，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联合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六、授予合同

1、《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磋商过程中的最终书面报价、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的权力

为维护国家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权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可依法做出选择或拒绝任何或全部磋商的决定，同时保留按类型和规格分别授予合同的权利。

3、成交通知书

1) 确定出成交供应商后在报价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人将通知各供应商磋商结果。

2) 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4、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3) 成交供应商应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 30 日内派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责任及费用。

4) 双方签约后，将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制约与管理，协调解决争议与纠纷。

5) 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磋商项目，也不得将磋商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6) 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有权根据服务实际情况调整成交供应商的服务内容。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在服务期间由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责任、费用。

7) 成交供应商应服从采购人的统一管理。

5、合同的违约条款

1) 提供的服务应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并需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于其自身原因而引起的任何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2) 成交供应商的服务达不到相关规范要求，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予以调整，直到符合要求为止，其费用与服务时间拖延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3) 成交供应商对本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采购人已于规定的期限内提出索赔，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同意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成交供应商拒绝此次项目的实施，成交供应商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包括财务费用、服务延期造成的相关损失等一切费用）。

4) 如成交供应商延期交付，除不可抗力外，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偿付延期违约金，每日按合同价的 3‰向采购人偿付违约金，最多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3%。如果成

交供应商在达到最高限额后仍不能完成，采购人有权因成交供应商违约而中止合同，且成交供应商仍有义务支付上述因迟交造成的损失金额。

5) 如果采购人提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成交供应商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成交供应商接受。采购人将从服务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力。

6) 如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不能保证项目质量，除应及时返工处理外，在处理期间，应按项目金额每日 1% 支付违约金。

7) 其他条款按合同约定执行。

6、成交资格的取消

如出现下列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另选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磋商：

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未按要求签订合同。

2) 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就磋商实质性内容进行接触而影响成交结果的。

3) 成交供应商未按时交纳相关费用。

4)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串通磋商或采用不正当竞争方式获取成交资格的。

5) 供应商被取消成交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保证金数额的，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七、重新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第五章 合同格式

一、签订合同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十五日内，在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监督下，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用户和成交采购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二、合同格式

本项目采用山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电子合同版本及格式。

(仅供参考)

政府采购合同

(竞争性磋商：货物类)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合同生成日期：

(甲方)____所需____(货物名称)经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在国内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项目编号_____,经磋商小组确定_____(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磋商文件
- 2、成交供应商报价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或承诺
- 5、本合同附件

二、产品的名称、数量、单价、规格和标准(详细清单见附件)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 (大写)

人民币_____ (小写)

四、货款支付

五、交货

1、交货时间:乙方自报最快供货时间。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风险负担: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产品通过甲乙双方联合验收交付前由乙方承担,通过联合验收交付后由甲方承担;因质量问题甲方拒收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_/在项目交付验收合格12个月无质量问题后,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表》和《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交甲方后2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质量

产品的质量应符合磋商文件、报价文件及乙方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及承诺。未加工前,应通知甲方前往生产厂家检查产品材料是否符合标书要求的各项指标。

八、包装

按照产品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产品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九、运输要求

- 1、运输方式及线路：由乙方自定。
- 2、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产品或产品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一、验收

1、产品到达交货地点交付前，甲方和乙方在 2 日内共同检验产品数量和质量等状况，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费用，甲方应积极配合。开箱后，乙方进行安装调试后，由甲方联合验收小组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确认。

2、对产品的外观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和应当发现之日起 30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2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产品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

经双方共同验收，产品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或扣留履约保证金。

十二、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磋商文件、报价文件及乙方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盖章，还应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时合同生效：

- 1、乙方已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磋商保证金、成交服务费等费用。
- 2、乙方向甲方交纳质量保证金。

十四、违约条款

1、乙方延迟交货，每延迟 1 日，按应交付产品总额 0.3% 支付违约金。

2、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规定，除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调换外，在调换产品期间，应按调换产品金额每日 0.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 10 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如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甲方保留追索的权利。如甲方违约，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给乙方。

4、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5、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6、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十五、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1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

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六、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济南仲裁委员会仲裁；(2) 向甲方当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发生纠纷，经双方协商不能解决时，首先采用第(2)种方式予以解决。

十七、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第十二条的规定。

十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 伍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壹 份，采购代理机构 壹 份，山东省财政厅 壹 份。

甲 方：

乙 方：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电 话：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第六章 响应文件附件部分格式

附件一：

报 价 函

致：山东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 2、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提供服务。
-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成交供应商的权力。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响应保证金并遵守贵机构有关磋商会议的各项规定。
- 6、我方的响应文件自公开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____日历日。
- 7、我方若未成为成交供应商，贵机构有权不做解释。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

供应商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 _____（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_____（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 _____ 的项目（项目编号： 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附件三：

报价一览表
(须单独密封，用于公开唱标)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单位：元

磋商前基础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安装调试 完成时间	
质保期	
其他优惠及承诺	
对磋商文件的 认同程度	

备注：本报价一览表必须单独密封（一式三份），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在封面加盖单位公章并注明报价一览表、项目名称、所报包号、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附件四：

技术偏离表

注：技术偏离需按照标书技术文件规定逐项列明，无偏离的写明“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序号	货物名称	磋商文件 条款号	磋商文件 规格	报价文件 规格	偏差内容	说明

年 月 日

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需按照标书商务条款规定逐项列明，无偏离的写明“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 条款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年 月 日

附件五：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详细配置)	原产地及 制造商	技术规格 (详细配置)	单价	数量	总价	交货 安装 时间	
专用工具费								/		
备品备件费								/		
运输、安装及保险等费用								/		
合计	小写：									
	大写：									

注：1、技术规格应详细写明所投产品详细配置；

2、不得漏项；

3、出现上述问题可视情况做无效报价处理；

4、交货安装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多少日；

5、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附件六：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 1.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调整或扩展。

附件七：

拟投入人员力量情况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类似业绩

注：后附资质证书、业绩复印件（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八：

备品备件一览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产地	规格型号	备注
1					
2					
3					
4					
5					
6					
7					

附件九：

2016年8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经营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时间	用户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本表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年 月 日

附件十：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_____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报价，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十一：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注册商标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 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财库〔2019〕18号文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确定。
- 2、如所报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 3、响应文件中须后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附件十二：

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1						
3	...					
4	合计					

说明：

- 1、如所报产品为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 2、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财库〔2019〕19号文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确定。
- 3、响应文件中须后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附件十三：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果有请提供）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 证书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 书有效截止日期
1						
2						
3						
...						

说明：

1、如所报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2019）19号文中标“★”项确定。），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2、响应文件中须后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强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附件十四：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如有请提供）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型号	价格	小微企业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
1					
2					
3					
4	合计				

说明：

- 1、该表格中的相关价格必须与附件《投标报价明细》中的相应内容一致。
- 2、所投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须按本附件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按附件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 3、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该表中部分或全部产品价格畸高，属恶意提高小微企业产品价格而谋求价格扣除的，整包不参与价格扣除。

附件十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如有请提供）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二）从业人员声明函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三）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

附件十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有请提供）

项目编号、包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如报价单位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十七：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产地	综合单价	数量	合价
1								
2								
3	...							
4	合计							

备注：

- 1、此表中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厂家、产地、综合单价、数量和合价必须与《报价明细表》中的一致。
- 2、所投货物符合残疾人福利性政策的，需按规定格式逐条填写，否则不予认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十八：

监狱企业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产地	综合单价	数量	合价
1								
2								
3	...							
4	合计							

备注：

- 1、此表中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厂家、产地、综合单价、数量和合价必须与《报价明细表》中的一致。
- 2、所投货物符合监狱企业政策的，需按规定格式逐条填写，否则不予认可。
- 3、开标前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修改说明：建议增加第 3 条，依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十九：

封面格式：

<p>报价文件 (正本)</p> <p>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p>	<p>报价文件 (副本)</p> <p>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p>
---	---

<p>报价一览表</p> <p>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p>	<p>保证金退付表</p> <p>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p>
---	--

封口格式：

.....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上午 10 时 00 分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附件二十：

评分细则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分)	30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所有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技术部分 (45分)	25	1、供应商所投主要产品技术参数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完全满足得25分，有1项负偏离减1分，“★”为重要参数，有负偏离减3分，减完为止；完全复制参数得0分。
	6	2、对产品整体的技术先进性，整体设计成熟，兼容和升级扩展能力等进行综合评价，每项得分0-2分，本项评分区间0-6分。
	6	3、对产品安全性、稳定性，易用易维护性进行综合评价，每项得分0-2分，本项评分区间0-6分
	8	4、项目实施团队组织架构、团队人员配备、技术力量搭配工作流程和岗位职责等进行综合评价，每项得分0-2分，本项评分区间0-8分。
服务部分 (15分)	10	1、质量保证措施具体完善，有完善的售后服务，各阶段服务计划详尽，得0-2.5分；质保期、维护保养期服务（包括费用）承诺可靠、具体，得0-2.5分；备件供应齐全，得0-2.5分；服务响应及到场时间，得0-2.5分，本项评分区间0-2.5分。
	5	2、对本项目无人机技术指导培训服务方案、备件备货、突发故障处理情况、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评分区间0-4分。
企业业绩 (10分)	10	供应商自2016年9月1日（已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已完成的同类项目，每提供1个得2分，满分10分。（须提供合同原件，否则不加分）